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y567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942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莫德納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接種須知暨接種評估及意願書1份
(23317434_111309421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自111年11月1日起，Moderna 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Omicron變異株BA.1)實施對象擴及「滿12歲」至17歲青少年追加劑接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1810號函暨本府衛生局111年11月1日北市衛疾字第1113179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111年10月27日「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」第8次專家會議決議，經評估疫苗臨床試驗安全性與有效性結果、國內外疫情風險，及參酌國際間追加劑接種政策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准情形，建議Moderna 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(原病毒株/Omicron變異株BA.1)實施對象擴及滿12歲至17歲青少年追加劑接種，包含尚未接種追加劑及已完成單價疫苗追加劑接種者。



三、旨揭疫苗接種作業自111年11月1日起實施，追加劑與最後一劑基礎劑、基礎加強劑或前一劑追加劑間隔至少12週(84天)；請貴校向家長加強衛教宣導說明，如學生及家長有意願接種，可逕透過本市衛生局新冠肺炎COVID-19疫苗接種登記系統(<https://booking.health.gov.tw/>)登記預約；另學生因接種COVID-19疫苗後，如有不良反應者，得申請疫苗假，以3天為原則（含接種當日及假日），請學校從寬認定予以准假，且不納入學生個人出缺席紀錄，亦不因此扣減其學業成績評量之成績。

四、基於青少年接種mRNA疫苗後可能出現的反應及罕見且多屬輕微之心肌炎或心包膜炎，請提醒家長/監護人詳閱接種須知，瞭解接種後可能發生的常見副作用及應注意事項後，於醫療院所填寫「莫德納(Spikevax) COVID-19雙價疫苗接種須知暨接種評估及意願書」(附件1)，經醫師評估後接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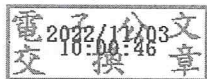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另請向家長/監護人宣導可於完成接種後，透過接種單位提供的海報或須知上的QR code掃描加入Taiwan V-Watch疫苗接種健康回報，藉由家長/監護人關注子女回報接種後狀況，提升對COVID-19疫苗安全監測、相關關懷照護及因應效率。

六、此外，對於民眾「經醫師評估不適合接種mRNA疫苗者」或「希望選擇其他種類疫苗接種者」等對象，可選用國內核准之單價疫苗作為追加劑使用，爰於上述情形12歲至17歲青少年可選用之疫苗包括BioNTech及Novavax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

院、恩慈美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小學部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部)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